

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

采购单位	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浙江省温州市委员会
项目名称	《政情民意中间站》电视栏目 2021 年采编制作
项目金额	人民币 60 万元
专家论证意见	一、项目情况 温州政协 2021 年度《政情民意中间站》电视栏目采编制作及播放，一年共播出 54 期，每期时长 35 至 40 分钟，通过电视媒体形式于每周日晚 9 点播出。 二、单一来源申请理由 本项目需要在电视媒体进行播放，温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作为我市唯一的电视传播媒体，已承担《政情民意中间站》电视栏目长达 16 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“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，可以依照本法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：”中第（一）点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”的规定，采购单位拟对本项目向温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申请单一来源采购，请专家予以论证。 三、专家论证意见 温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作为我市唯一的电视传播媒体，完全具备完成本项目的实施能力，具有不可替代的唯一性。采购单位的单一来源申请理由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（一）点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”的规定，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政府采购活动。的规定，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政府采购活动。 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为温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。
论证专家人员签字：  朱润武 	

时间：2021 年 04 月 12 日